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 年 8 月**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间：2016年8月4日下午14:30

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西经济开发区海滨路6号，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四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左洪波

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会议议程及须知；

二、审议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关于转让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2.00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
| 2.01 | 公司申请一年期 0.9 亿元综合授信                     |
| 2.02 | 奥瑞德有限申请一年期 0.8 亿元综合授信                  |
| 2.03 | 奥瑞德有限申请一年期 2 亿元贸易融资授信                  |

三、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如有）以及对有关询问进行回答（若有）；

四、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五、宣读会议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六、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七、律师宣读关于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八、董事在股东会议决议上签名；

九、会议结束。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4 日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高效有序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以及本公司《章程》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特制定本须知提请参会股东注意：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股东发言和质询总时间控制在30分钟之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且应简明扼要，每人不超过5分钟。与议程无关的内容不予受理。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身份的人员发言和质询。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姓名和股东帐号，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的发言，大会主持人可拒绝或制止。

四、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填写表决表时，应按要求认真填写，填写完毕，务必签署姓名并将表决票投入票箱。对未在表决票上做表决的或多选的，将做弃权处理。未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投票结束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表交还会议现场工作人员。如有委托参会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结合方式召开，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由律师见证。审议事项的表决票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位监事、律师作为监票人监督清点。两位股东代表人选由主持人提名，参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监票人和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结果汇总后传送给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结果和现场投票结果合并汇总传回后，监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 〈议案一〉

# 关于转让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为加快公司资金投资运行效率，满足公司新业务投资发展需要，经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协商并签署相关转让协议，拟将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所认购的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以下简称“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22%的认缴出资份额（以下简称“LP 份额”；即认缴出资额 11,000 万元，以及对应的已实缴出资额 4,400 万元）转让给左洪波先生。

###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快公司资金投资运行效率，满足公司新业务投资发展需要，经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协商并签署相关转让协议，拟将奥瑞德有限所认购的上述壹号基金 LP 份额转让给左洪波先生。奥瑞德有限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左洪波先生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奥瑞德有限的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左洪波，男，中国籍，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研究员，2012 年度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荣获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称号。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复合材料研究所副教授；现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中国人工晶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力学学会会员；科技部国际合作战略专家组成员；SEMI 中国 HB-LED 标准技术委员会核心会员。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壹号基金基本情况

名称：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00MA489PLL4C

类型：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银桂路15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路正通为代表）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5日

合伙期限：2016年4月25日至2020年4月24日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比例：

| 名称                | 合伙人类别    | 认缴出资比例 |
|-------------------|----------|--------|
|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普通合伙人    | 3%     |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 64%    |
|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中间级有限合伙人 | 22%    |
| 左洪波               |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 11%    |
| 合计                | -        | 100%   |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奥瑞德有限认购的壹号基金 LP 份额，暨占壹号基金全部合伙份额的 22%（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1,000 万元，以及对应的已实缴出资额 4,400 万元）及其相关权益。

2、本次拟转让认缴出资份额的壹号基金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注册成立，奥瑞德有限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实际出资 4400 万元。

3、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在完成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之后，对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分配预期投资收益，直至达到中间级有限合伙人预期 9%的投资收益。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本次合同签订主体为奥瑞德有限及左洪波先生，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定价依据为奥瑞德有限使用该笔资金投资壹号基金的本金及截止转让日的资金成本，即出让价=4400 万元+预期收益（奥瑞德有限实际收到出让款的日期与 2016 年 6 月 20 日之间的天数\*9%/360\*4400 万元）。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左洪波先生将出让价款全部支付给奥瑞德有限。本协议经各方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并经相关权力机关审核通过生效。

2、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本次转让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壹号基金普通合伙人已书面同意，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交银施罗德

资管国元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正在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3、本次关联方左洪波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支付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向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转让认购的壹号基金 LP 份额，转让价格定价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快资金运行效率，符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当期损益无重大影响。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左洪波、褚淑霞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4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  
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现提交各位审议。

**一、本次授信担保概述**

1、本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0.9亿元，授信期限1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0.8亿元，授信期限1年。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奥瑞德有限拟申请贸易融资授信额度人民币 2亿元，授信期限1年。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左洪波先生及褚淑霞女士作为一致行动人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145,764,697股、98,426,933股，合计持有244,191,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3%，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授信、担保的基本情况**

1、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

本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0.9亿元人民币，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等。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拟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关于奥瑞德有限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

奥瑞德有限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0.8亿元人民币，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等。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上述事项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拟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关于奥瑞德有限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贸易融资授信事项。

奥瑞德有限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一年期贸易融资授信额度 2 亿元人民币，可用于结构性存款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上述事项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拟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四、关联担保的影响

本次授信关联担保是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关联方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截止目前，公司尚无任何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事项；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共计为奥瑞德有限提供实际贷款担保71,867 万元。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左洪波、褚淑霞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4 日